

2022 年度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4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3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5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6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6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7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7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省生态环境工作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参与起草立法权限内涉及生态环境保护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并监督实施。拟订生态环境政策措施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处理地方政府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处理有关跨县（市、区）的环境污染问题。统筹协调全市重点流域、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监督实施陆地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监督检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制定全市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重金属、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五）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全

市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协调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保护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六）负责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有关政策、规划、标准及规范。牵头负责辐射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七）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政府委托对我市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八）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承担全市环境数据中心建设工作。实施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九）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组织拟订并实施应

对气候变化规划及政策措施。

（十）贯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情况，配合中央、省级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监察工作，组织协调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督促各县（市、区）、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的要求。指导县（市、区）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落实情况考评工作。

（十一）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有关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三）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十四）按规定开展生态环境对外交流合作，组织协调生态环境国际条约在本市的履约工作，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保护事务。

（十五）负责加强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六）按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有关职责。

（十七）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列入 2022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财政拨款	18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2 年，龙岩市生态环境局的主要任务是：2022 年，我局将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努力践行“两山”和“生态立市”理念，加强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全力打响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品牌，奋力谱写新时代新龙岩生态文明建设新篇章，全力建设山清水秀、绿色低碳，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龙岩。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深入贯彻绿色发展理念，狠抓项目谋划实施工作。

深入贯彻《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文件精神，坚持绿色发展理念，以降碳为重点战略方向、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严格落实“三线一单”管控机制，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口，有针对性地做好我市生态环境治理项目谋划和储备工作，积极争取上级有关政策资金支持。有序实施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方案及“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各项目标任务，大力实施已谋划的2022年308个生态环保攻坚项目（计划完成投资107亿元），加快推动全市产业、能源等结构转型升级，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助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二）坚持科学依法精准治污，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

战。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全力打造龙岩治理模式，力争省对我市目标责任书考核在全省继续保持优秀等次。**水环境方面：**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大力开展小流域和入河排污口两大整治行动，深入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扎实开展“千人以下”农村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范围划定，稳固提升龙岩“三江源”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大气环境方面：**加快推进园区大气污染热点网格化管理模式，深入实施 PM_{2.5} 下降管控措施，大力推进 VOCs 分行业整治，推进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推动多污染物减排协同增效，持续巩固提升空气质量。**土壤环境方面：**扎实推进园区危险废物管理标准化工作，严格土壤环境风险防控底线及分区管控，深入推进国家土壤污染防治先行区、地下水污染防治试验区建设，进一步保证土壤环境安全。

（三）抓好抓实各项问题整改，着力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不折不扣抓好抓实中央和省级环保督察、华东督察局调研、省纪委生态省建设政治监督等督查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信访投诉和信访办理监督机制，在持续保持环保执法从严高压态势的同时，有针对性开展各类专项整治行动，不断减少生态环境信访存量、遏制增量。同时，大力推动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坚持以“绿盈乡村”为抓手，扎实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等重点工作，全力打造富有闽西特色的美丽乡村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示范区并使之成为全省的典型示范。

（四）打响生态文明建设品牌，全力以赴助力美丽龙岩建设。扎实完成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任务，持续深化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推动完善和发展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利用现代科技手段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积极探索打通“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变的有效路径，逐步建设一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和生态文明实践基地，努力建成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示范区的排头兵、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的先行地。

（五）全力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努力打造生态环保铁军。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理念，不断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持续深化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和“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成果，深化运用市委和省厅巡察、市委主体责任检查等问题整改成效，驰而不息纠“四风”、改作风，不断健全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强化制度执行，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全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铁军队伍。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44.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6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37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959.8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5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044.88	支出合计	1044.88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拨款 收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收入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1044.88	1044.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1.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	1.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	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6	37.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56	37.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13	10.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27.43	27.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37	25.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37	25.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37	25.3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59.88	959.8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28.2	828.2									
2110101	行政运行	242.77	242.77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6.68	386.6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98.75	198.75									
21103	污染防治	131.68	131.68									
2110301	大气	21.68	21.68									
2110303	噪声	10	10									
2110307	土壤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57	20.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57	20.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57	20.57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044.88	326.27	718.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1.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		1.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		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6	37.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56	37.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13	10.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43	27.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37	25.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37	25.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37	25.3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59.88	242.77	717.1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28.2	242.77	585.43			
2110101	行政运行	242.77	242.77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6.68		386.6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98.75		198.75			
21103	污染防治	131.68		131.68			
2110301	大气	21.68		21.68			
2110303	噪声	10		10			
2110307	土壤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57	20.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57	20.5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44.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6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37
		十、节能环保支出	959.8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5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044.88	支出合计	1044.8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44.88	326.27	718.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1.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		1.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		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6	37.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56	37.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13	10.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7.43	27.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37	25.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37	25.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37	25.3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59.88	242.77	717.1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28.2	242.77	585.43
2110101	行政运行	242.77	242.77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6.68		386.6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98.75		198.75
21103	污染防治	131.68		131.68
2110301	大气	21.68		21.68
2110303	噪声	10		10
2110307	土壤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57	20.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57	20.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57	20.57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044.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9.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4.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5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6.27	289.68	36.5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9.84	279.84	
30101	基本工资	94.44	94.44	
30102	津贴补贴	69.12	69.12	
30103	奖金	7.87	7.8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24	3.24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43	27.4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	2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7	1.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57	20.57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8	3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9		36.09
30201	办公费	4.11		4.11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5.76		5.7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6		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96		1.96
30229	福利费	0.32		0.3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65		17.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9		0.2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4	9.8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0.6	0.6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4	9.2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0.5		0.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		0.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6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6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2 年，龙岩市生态环境局收入预算为 1044.8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4.67 万元，主要原因是规范绩效奖方案未定，2022 年改由财政代编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44.88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044.8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4.67 万元，主要原因是规范绩效奖方案未定，2022 年改由财政代编预算。其中：基本支出 326.27 万元、项目支出 718.61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44.8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4.67 万元，降低 15%，主要原因是规范绩效奖方案未定，2022 年改由财政代编预算，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党建经费支出。

（二）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0.1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三）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43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四）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5.37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五）2110101-行政运行 242.7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及环保机构运行支出。

（六）211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6.68 万元。主要用于机构运行办公经费及聘用人员经费支出。

（七）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98.75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及其他环境治理项目支出。

（八）2110301-大气 21.68 万元。主要用于大气污染治理项目支出。

（九）2110303-噪声 10 万元。主要用于噪声监测项目运营费用支出。

（十）2110307-土壤 100 万元。主要用于龙岩市土壤防治先行区建设方案编制项目支出。

（十一）2210201-住房公积金 20.57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326.27 万元，其

中：

（一）人员经费 289.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6.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5 万元，降低 29.82%。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尽量压减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龙岩市生态环境局共设置 8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718.61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机动车污染防治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1.68	
	财政拨款:		21.68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为了进一步加强机动车排气污染监督管理，根据国家和省相关要求，龙岩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开展龙岩市机动车环境管理能力建设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招标工作，最终由广州亚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中标价格为 28.9 万元。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签订项目合同，组建机动车环境管理服务队伍，助力打赢蓝天保卫战、柴油货车攻坚战。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重点车辆排放检验数据的监督抽查率	≥80%
			年度服务报告数量	=1 份
		质量指标	地级及以上城市二氧化氮年均浓度	≤40 微克/立方米
			地级及以上城市一氧化碳年均浓度	≤4 毫克/立方米
			地级及以上城市臭氧年均浓度	≤60 微克/立方米
		时效指标	机动车尾气管理队伍服务时间	=1 年
			项目进度安排及时率	≥80%
		成本指标	机动车污染防治经费总额	≤21.68 万元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359 天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龙岩市“三线一单”成果更新细化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资金总额:	150.00
------	-------	--------

(万元)	财政拨款:	15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对龙岩市“三线一单”成果内容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同步更新调整和细化,具体包括更新细化工作底图、战略问题、生态空间、质量底线、资源上线、管控单元、准入清单等:同步对县一级的管控单元、管控要求进行细化分解。更新调整、深化细化后形成新的:龙岩市“三线一单”研究报告;龙岩市“三线一单”文本;龙岩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龙岩市“三线一单”图集;龙岩市“三线一单”矢量数据。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龙岩市“三线一单”研究报告数量	≥1册
			龙岩市“三线一单”文本数量	≥1册
			龙岩市“三线一单”图集数量	≥1册
			龙岩市“三线一单”矢量数据数量	≥1套
			龙岩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数量	≥1册
		质量指标	龙岩市“三线一单”更新细化成果验收	≥100%
		时效指标	龙岩市“三线一单”更新细化工作阶段及总体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购买第三方服务经费	≤15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材料评审通过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龙岩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自查材料编制 等费用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资金总额:	30.00
------	-------	-------

(万元)	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开展 2021 年度龙岩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上传生态环境部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管理平台的相关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龙岩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自查报告数量	≥3 册
			证明材料与佐证材料数量	≥10 盒
		质量指标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自查报告完成质量	≥100%
			证明材料与佐证材料完成情况	≥100%
		时效指标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年度自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自查报告编制费用	≤20 万元
			证明材料与佐证材料收集与存档	≤1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材料评审通过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85%

龙岩市环境空气质量专家研判分析咨询服务项目 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8.75
	财政拨款:	18.75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帮助我市开展空气环境质量专家研判分析咨询服务，指导我市开展污染天气防控，减少污染天气的发生。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轻微污染天气应急报告数量	≥5 份
		质量指标	地级及以上城市可吸入颗粒物年平均浓度	≤70 微克/立方米
			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年平均浓度	≤35 微克/立方米
			地级及以上城市二氧化氮年均浓度	≤40 微克/立方米
			地级及以上城市二氧化硫年均浓度	≤60 微克/立方米
		时效指标	项目进度安排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环境空气质量专家研判分析咨询服务经费	≤18.75 万元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359 天
			地级及以上城市重污染天数	≤1 天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龙岩市土壤防治先行区建设方案编制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00.00
	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完成龙岩市土壤防治先行区建设方案编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目标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龙岩市土壤污染防治先行区建设方案	=1 册
			强化土壤污染重点行业企业监管	≥20 个
		质量指标	方案修改有效率	=100%
		时效指标	编制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土壤污染防治先行区建设方案编制费用	≤2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壤污染防治先行区建设方案通过评审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80%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生态环保基本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68.18	
	财政拨款:		268.18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做好配合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查相关工作，全面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以保障农产品质量和人居环境安全为出发点, 逐步改善我市土壤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切实解决群众关心关切的突出环境问题，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力争 2022 年省对我市党政生态环保目标排名持续提升进位。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合上级生态督查次数	≥1 次
			环境宣传活动场数	≥1 次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准确率	≥49%
		时效指标	信访案件结案率	≥8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承诺时限	≤25 个工作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承诺时限	≤29 个工作日
		成本指标	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单位成本	=148 辆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e 龙岩诉求满意率	≥90%

生态环保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20.00	
	财政拨款:		12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近年来, 环保任务加重, 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行, 解决单位人员不足问题, 聘请协管员协助完成环保任务。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合上级生态督查次数	≥1 次
			工资保障人数	≤24 人
			环境宣传活动场数	≥1 次
		质量指标	出勤率	≥100%
		时效指标	信访案件结案率	≥8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承诺时限	≤25 个工作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承诺时限	≤29 个工作日
		成本指标	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单位成本	=148元/ 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e 龙岩诉求满意率	≥90%

噪声自动监测系统运维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0.00	
	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龙岩市环境噪声自动监测系统稳定运行,由中标公司对龙岩城区 5 个环境噪声自动监测子站(福建建欣隆环保有限公司、龙岩市第二医院、石镬鼓湿地公园、体育公园、中山公园)每季度安排检查、校准。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环境噪声自动监测子站数量	≥5 个
		质量指标	噪声环境质量达标率	≥8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90%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环境噪声自动监测系统年运维成本	≤1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噪声投诉举报受理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	≤60 分贝
			交通干线噪声平均值	≤70 分贝
			工业企业噪声平均值	≤65 分贝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	-------	-----------	---------	------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龙岩市生态环境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09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9.45 万元，降低 93.6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生态环保基本业务费 268.18 万元及生态环保专项业务费 120 万元列项目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龙岩市生态环境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53.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5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龙岩市生态环境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